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飞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双飞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13日，光大证券保荐代表人李惠凤在双飞股份会议室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及培训。

**二、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

**三、本次培训内容**

保荐代表人向被培训人员展示了培训课件，通过现场讲解及交流的方式就持续督导关注要点进行了重点培训。

**四、本次培训的成果**

保荐代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等规定对双飞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培训得到了公司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

习并进行了交流沟通，对持续督导关注要点等方面的规定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就持续督导期间关注事项有了更加明确、清晰的认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培训报告》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 建

\_\_\_\_\_

李惠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